

历史研究

第 12 辑



书目文献出版社

台港及海外中文报刊资

贵州省图书馆

86.12

辑

历史研究(12)

——台港及海外中文报刊资料专辑(1986)
北京图书馆文献信息中心剪辑

书目文献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文津街七号)

北京百善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787×1092毫米 1/16开本 6印张 154千字

1987年3月北京第1版 1987年3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册

统一书号: 11201·57 定价: 1.55元

[内部发行]

出版说明

由于我国“四化”建设和祖国统一事业的发展,广大科学研究人员,文化、教育工作者以及党、政有关领导机关,需要更多地了解台湾省、港澳地区的现状和学术动态。为此,本中心编辑《台港及海外中文报刊资料专辑》,委托书目文献出版社出版。

本专辑所收的资料,系按专题选编,照原报刊版面影印。对原报刊文章的内容和词句,一般不作改动(如有改动,当予注明),仅于每期编有目次,俾读者开卷即可明了本期所收的文章,以资查阅;必要时附“编后记”,对有关问题作必要的说明。

选材以是否具有学术研究和资料情报价值为标准。对于某些出于反动政治宣传目的,蓄意捏造、歪曲或进行人身攻击性的文章,以及渲染淫秽行为的文艺作品,概不收录。但由于社会制度和意识形态不同,有些作者所持的立场、观点、见解不免与我们迥异,甚至对立,或者出现某些带有诬蔑性的词句等等,对此,我们不急于置评,相信读者会予注意,能够鉴别。至于一些文中所言一九四九年以后之“我国”、“中华民国”、“中央”之类的文字,一望可知是指台湾省、国民党中央而言,不再一一注明,敬希读者阅读时注意。

为了统一装订规格,本专辑一律采取竖排版形式装订,对横排版亦按此形式处理,即封面倒装。

本专辑的编印,旨在为研究工作提供参考,限于内部发行。请各订阅单位和个人妥善保管,慎勿丢失。

北京图书馆文献信息中心

目 次

美洲古代历史文化之探讨	魏汝霖	1
第二国际巴黎大会之研究	段家锋	一
印尼的政治文化	江炳伦	二六
那米尔的历史思想	周梁楷	四三
从异端到正统——布劳岱与“年鉴史学”(上、下)	康 乐	五七
史学一生:法国年鉴学派领袖布劳代尔访问录	赖建诚译	六〇
布劳岱的幻灯——简介“日常生活的结构”及其作者	沈 积译	六九
介绍美国前历史学会会长——品克尼教授	赖泽涵	七五
美国的历史研究与著述(上、下)	吴剑雄译	七八
钱穆大师自学成名(十二)	程榕宁	八六

美洲古代歷史文化之探討

魏汝霖

提要

印第安人在一兩萬年前自亞洲北部渡過白令海峽至美洲，散居在南北美各地。兩三千年前在中南美墨西哥、瓜地馬拉、秘魯等地，建立馬雅、阿茲特克、印加等文化帝國。觀夫今日宏偉宮殿與金字塔之遺蹟，可見當年文物發達之盛況。哥倫布發現美洲後，西班牙兩探險家科德爾斯、匹薩羅分別以數百名兵力，將此三大文化帝國，澈底毀滅，繼以殖民統治，種族亦滅絕殆盡。我明初鄭和七下南洋，聲勢浩大，早于哥倫布八十七年，班超以三十六人征服西域卅六國，而今日新疆諸部族、南洋各國如故，中西文化與軍事思想之異同，可見一般。

立法院為考察中南美各國，特組成考察團，作者亦參加此行。計訪問瓜地馬拉、哥斯達黎加、巴拿馬、哥倫比亞、厄瓜多爾、秘魯、智利、阿根廷、巴拉圭、巴西十國，歷時月餘，于七十四年八月回國，前曾撰成「中南美洲十國訪問記」，載于實業計畫學會七十四年國家建設論文集。竊以中南美各國為美洲古代歷史文化之發祥地，有數千年之久；並建立馬雅、阿茲特克、印加等帝國文化。雖于西班牙入侵後，澈底毀滅，在墨西哥、瓜地馬拉、哥倫比亞、秘魯等地，存留之宏偉宮殿、金字塔等建築、遺跡猶存，各國博物館，資料尤為豐富。茲就多年研究成果，佐以實地考察所得，試擬本文，敬請學者專家，賜予指教！

一、最早的美洲人——印第安人

人類在何時開始定居在美洲大陸？目前有一種傳說，在西元前兩萬年左右。有一群亞洲狩獵民族，因追逐獵物，遷入美洲大陸。就印第安人軀體、面貌而言，和東亞民族相似的地方，遠超過和歐、非兩

洲民族。一般認為美洲印第安人為蒙古人？中國人？馬來人？的後裔。他們越過白令海峽，其間亞美兩洲今日相距五十六哩，而在遠古時代，兩大陸可能是相連的（註①）。

在美洲大陸發現的古老打造的石器，經放射性碳的測定結果，證明是兩萬年以前的東西。至于發現最早的人類遺骨，則被認為是西元前一萬五千年左右。這些古老遺物，許多都是發現現在美國亞利桑那州、新墨西哥州等地，此乃因這些地區乾旱的氣候，適合遺物的保存之故。

美洲與印第安人命名之由來。西元一四九二年以前，歐、亞兩洲人，並不知道美洲新大陸與印第安人的存在。同年十月十二日，哥倫布在這新發現的土地上登陸（註②）。可是直到他死時，他尚不知他所發現的是新大陸，仍認為是亞洲印度之一部，因此稱那裏的土著為印度人。這就是印第安人命名之由來。他們喜歡在身上及面部塗紅色顏料，其實他們既是亞洲人的黃種人，稱他們為「紅種人」，亦是不對的（註③）。後來亞美利哥探險家（AMERIGO 1454年——1512年）繼續往南美洲探險，確認此塊土地，並非亞洲印度之一部，而是一個新大陸，因此人們使用他的大名，稱新大陸為亞美利亞洲（註④）。

古代的印第安人，廣泛的散居在美洲南北東西各地區，如留居在北極阿拉斯加一帶的，就是愛斯基摩部族；但中南美洲，遠在西元前一、兩千年，有幾個文化程度比較高的部族，他們已經進化到古埃及古巴比倫的文化階段。當時美洲有三大文化中心：一是「馬雅文化」。二是「阿茲特克文化」。三是「印加文化」。此三種文化的發展，最為進步。諸如大規模的土木工程，蓬勃的經濟活動，精巧的藝術，階級分明的社會制度，以及範圍廣泛的商業行為，都是值得我們注意的。這可從政府或民間私人所舉辦的宗教活動上得到印證。他們的歷史文化，是靠著歐洲人入侵時，無情的全面破壞後，殘存的象形文字和繪畫與石刻而留傳下來。根據這些記載，歐洲人移民以前的文史，始得略窺其梗概。

(一) 馬雅文化(MAYA)

馬雅族原來是住于瓜地馬拉、宏都拉斯等地方，成立了許多城市國家。到了第八、九世紀之間，不知何故，他們就離開中美洲遷往猶卡敦半島(YACA TAN)。後來由于瑪雅族各城市國家，發生內戰，北方的陶魯太克族(TOLTEC)沿墨西哥灣南下，在十三世紀初葉征服各馬雅族部落。一五二七年西班牙人入侵中美洲，才把馬雅文化徹底毀滅。馬雅文化也與古埃及一樣，遺留下很多巨大的百造宗教建築物。當年他們的農業與商業，都相當發達，土地屬於部族社會共有，實行一種貴族專權政治。馬雅族已經有象形文字，而且天文、力學，也很進步，有「太陽曆」和「干支曆」的制定。信奉的宗教，是崇拜天體的多神教，此外供奉風神、雨神、玉蜀黍神，還有古埃及及金字塔型的大神像。在整個馬雅文化中，有金、銀、銅等的手工藝品，彩陶、壁畫亦都很有名。古寫本中，留存至今者，僅有四冊，其餘全部被西班牙征服者，認為是異端殘廢之書，予以焚毀。到目前為止，馬雅人的象形文字，只有二分之一能解讀出來，大半是曆法的記載。他們的錢幣，是用貝殼與可可豆(註⑤)。

(二) 阿茲特克文化(AZTEC)

阿茲特克族，以墨西哥平原為中心，是中美先史文化最重要之一部分，他們原本是遊牧民族，定居在墨西哥高原，從事農耕以後，乃繼承了有千年傳統之中美洲文化遺產，且構成了有組織的社會與政治制度。他們的農業非常發達，實行「火田農法」和「輪耕農法」，已經瞭解灌溉方法，並使用被征服的部族作農奴。而且知道使用金、銀等以及其他合金，更利用銅與可回收製造貨幣。他們的信仰，是崇拜太陽、星月、祖先的多神教，有複雜的宗教儀式和僧侶階級。也同馬雅文化一樣，遺留下許多巨石建造的廟宇，其中以大金字塔型的奇曉最為有名，還有很多奇形怪狀的繪畫與雕刻。文化中心都市是墨西哥城(MEXICO)，就是君神之家的意思。在王國內，有極為發達的寬

廣公路交通網，以及驛站傳達制度。王位並非世襲制，而是由貴族、神官以及軍事領袖所構成的高級會議所選出。國王亦是宗教崇拜的對象，外出時以車代步，步行時，則由侍衛在地面上，鋪上地毯。他們的文字，不像馬雅人那樣進步，而近乎意識方式。所用的日曆，非常複雜，每月廿天，一年十八個月。醫學、衛生知識亦頗發達，藥物係由草木中提煉出來的。一五二一年西班牙軍攻陷墨西哥城，因長期圍攻，建築物盡被破壞，巨大且優美的建築物，幾乎蕩然無存，只有少數的石質雕刻，幸免于難，包括「曆石」，「科亞特女神像」等傑作品。

(三) 印加文化(INCA)

是南美洲最重要的古文化，發生在安地斯山脈中央地帶，包括今日秘魯、厄瓜多爾全部、玻利維亞西部以及智利、阿根廷的北部，在十六世紀前半期，建成了一個印加大帝國。印加文化，始於元前一五〇〇年，印第安人結束了流浪生涯而定居生活，至西元一五三三年被西班牙人征服為止，三千年時間，可分為三期：①形成期，②古典期，③後古典期。形成期(西元前一五〇〇—前二〇〇年)在加查地方建築神殿，成為宗教中心。古典期(西元前二〇〇年至西元六〇〇年)由于人口之增多，宗教、農業、藝術、冶金、商業、藝術等高度發達，地方是在秘魯北部與南部濱海地區。後古典期(西元六〇〇年至一五三二年)由于各主要都市的遷移發展，逐漸演變成為強大的聯合國家，最後以內戰而亡于西班牙人之手。

「印加」之原意，是「族長」或「國王」之稱號，並非國名或部族之稱號。印加帝國的正式名稱，應該是「四州之國」，即以首都為中心(庫斯科)，分成四個州，而以神權和封建制度統治之。印加人自稱皇室的祖先是太陽神，他們稱國王為「天子」，是人民的絕對統治者，亦是大教王。全國土地分成三份，分別為太陽神之土地，國王私有土地，平均分給人民的土地。農民受土地之拘束，不得任意搬遷。行政官與士兵則負責國家行政以及維持社會治安。國內交通有幹

線、支線、驛站，四通八達，戰略要地及國境附近，築有要塞堡壘。

國王住所和神殿，內壁與地上均鋪有黃金。繼承王位，採納長制，國王逝世後，遺體立即做成木乃伊，葬于宮殿或太陽神殿。據稱印加人沒有文字，所以在學習各種事物，知識時，只好採取死背的方法。

二、歐洲人的入侵——西班牙與葡萄牙人

西元七一三年（唐玄宗元年）阿拉伯回教徒，橫平伊比利半島（今西班牙與葡萄牙國土）建立西阿拉伯帝國。西葡兩國人民，奮鬥苦戰三百年，才將阿拉伯人擊敗，全部趕走，恢復故土。馬爾李羅東遊（一二七一年——一二九五年）盛讚東方中國之富，引起了西方人之好奇與貪心。文藝復興思潮興起，更激發了歐西人求變、求新之意志。當年歐亞交通與東西陸上貿易，均被阿拉伯人所壟佔；因而西歐人爲了獲得大量的東方物資，就產生了一種要達到東方印度、中國去探險的思想；這種思想，就是尋找東方新航路和發現美洲新大陸的基本原動力。西班牙與葡萄牙人首先產生了經由海洋到東方與阿拉伯爭奪霸權的雄心。一四八六年葡人狄亞士發現了好望角，一四九二年西班牙實達哥倫布發現了美洲新大陸，一四九八年葡人達伽馬繞過非洲大陸開闢了通往印度的新航線，從此印度洋制海權，落入葡萄牙人之手。一五〇二年葡萄牙國王派軍遠征印度，並在東非兩岸，建立根據地，驅逐了阿拉伯人在印度的商業勢力，最後將阿拉伯人完全打出東方貿易市場，並且維持了近百年的獨佔局面，一直到英荷崛起于印度洋爲止。

（一）美洲新大陸之發現

文藝復興運動的興起，才使在中古隱封達千年之久的希臘、羅馬古典文化復活；因而古希臘哲人「地圓說」，也重新被人重視。哥倫布高唱「地圓說」，認爲橫渡大西洋可以到達印度，當時人認爲痴人說夢話，教徒們則說距歐洲不遠的大西洋，就是地獄入口。哥倫布是義大利人；幸得西班牙女王伊薩伯拉的支持，撥付巨大的人力物力，

使他完成了發現新大陸的歷史壯舉。他第一次西航是在一四九二年八月三日，目的是尋找通往印度的西方航路，探險船計三艘，共一百廿一人，每個海員，都身佩刀劍，全副武裝，嚴然是一支小規模的海上遠征軍。船上攜帶的裝備，有大砲、羅盤針，西班牙女王致蒙古大汗書、馬哥孛羅遊記以及其他用具等。同年（一四九二年）十月十二日，在聖羅爾瓦多島登陸，這是哥倫布生平抱負的正式實現。翌年（一四九三年）三月十五日凱旋回西班牙，來回共歷兩百廿五日。以後又西航三次；第二次爲一四九三年九月廿日率十七艘船千五百人啓航，發現牙買加島；第三次爲一四九八年五月卅日率領六艘大船啓航，回到了梅地。探險哥倫布功業的朝臣，在伊薩伯拉女王前，大進讒言，女王震怒，立即派欽差大臣到新大陸和解哥倫布回國受審。當時哥倫布傷心感憤的說：「西方有一新世界，舉世之人皆不相信，只有我哥倫布力倡此說；然而當我打開新世界之後，他人竟喧賓奪主，後來居上，剝奪我權力、霸佔我土地。哥倫布老矣！哥倫布無用矣！人類之忘恩負義，其不同禽獸者幾希！」（註⑥）第四次爲一五〇二年五月九日，此次航行目的爲尋找從新大陸通亞洲的航線。原來一四九八年葡人達伽馬繞過非洲大陸，開闢了通往印度的新航線，爲葡國帶來巨大的財富。哥倫布力乘機奮起，再作此行。率領兄弟二人及長子等一百五十人同行，同年（一五〇二年）七月三日到達今日安都拉斯附近，可是並未找到通往印度的海峽，因爲哥倫布尚不知南北美連在一起，並無海峽可通焉。同年十一月七日返回西班牙，從此哥倫布遂定居下來，度過憂愁煩悶的窮困日子，一五〇六年五月二日病歿于西班牙的薩拉多利波，享年七十歲。

（二）赫南·科德斯征服墨西哥地區

（FERNANDO CORTES 1485-1547）（註⑦）

赫南·科德斯，西班牙人，父爲職業軍官。科德斯自幼好遊歷戲，惹事生非，一五〇一年十六歲時被學校開除。翌年十七歲時決定赴新大陸探險，但當時爲追求一女孩子，夜間趁睡褲斷了腿，以致耽誤行程

。一五〇四年養好腿傷後，就跟其他西班牙冒險者，一同乘船去新大陸。首先到海地，在古巴經營農場七年，發了一筆大財。是時西班牙殖民者，又發現猶卡敦半島與墨西哥等地，見到岸上壯麗的建築與人民身上都載有黃金飾物，馬上派軍艦載武裝戰士前往登陸，但遭遇到土人猛烈攻擊，兵敗而回。古巴總督並未因此灰心，乃組織一支墨西哥遠征軍，任命科德斯為總指揮官，時為一五一八年，科德斯年方卅三歲。翌年（一五一九年）春二月，率領十一艘船隻戰士六百餘人、印第安人兩百餘人、大砲十餘門、戰馬十六匹，從古巴西航，經一星期海程，在猶卡敦半島東部哥羅美爾登陸，未遇抵抗，並巧遇一精通墨西哥語西班牙人阿吉拉者（AGIELAR），科德斯認是天助，重用阿吉拉為翻譯官。進軍到半島西北部他巴斯科城，土人數千前來反攻，西軍大勝，酋長率眾投降，並獻給西班牙人很多禮物，尚有印第安美女多人，一個聰慧聰明的少女，很快學會西班牙語，成為熟練的傳譯員，科德斯約為情婦，取名瑪麗娜，在征服墨西哥戰爭中，成了一位傳奇人物。科德斯制服了他巴斯科以後，當場把土人神殿神像毀壞，改成了天主教堂，土人攝于西班牙的兵威，亦就改信了天主教。

科德斯的遠征軍于撫定他巴斯科城後，于同年（一五一九年）四月西航三百哩，到了聖胡安迪烏路亞。再前進到墨西哥國土委拉克魯斯港，未遇抵抗，即行登陸科德斯下令即日建築堡壘，準備再進軍墨西哥京都（坦諾奇特蘭）。西班牙官兵看到土人，個個金銀飾物、珠光寶氣，確認墨西哥是黃金王國，更增加了科德斯征服墨西哥，大發黃金財的勇氣。委拉克魯斯城，雖為墨西哥國土，但與阿茲特克並未同族，早年與墨王亦有宿怨。科德斯將港口基地建成堅強堡壘之後，即策劃征討大計。但內陸進軍，却無一條大河可通坦諾奇特蘭京城。科德斯乃以破釜沈舟，背水一戰之決心，將十一艘艦船上裝滿，全部搬運上岸；並假稱這些船隻，就不知名拖駛咬噬，已成廢物，遂放火燒沉入海底。內陸進軍途中，又策動與墨王阿茲特克不同之兩個部族，背叛其祖國，同西班牙遠征軍合作，軍威大振。墨王莫特森馬竟聞城投降，時為一五一九年十一月八日（明武宗正德十四年）。京城係

建在大湖中一島上，三面用長堤跟湖岸連在一起，雄偉的神殿到處都有，石造的巨廈、鋪次櫛比，市容之繁榮盛潔，使西班牙官兵，驚奇不已。一路進軍，瑪麗娜情婦担任通譯，辦理交涉，給科德斯很大之幫助。

科德斯雖未費一兵一卒進入了墨西哥京都，可是他的軍事政治力量，並不穩固，因為城中人民並不歡迎，尤其是隨西班牙軍帶來的墨西哥國內的印第安叛族數千人，看眼中釘。再加上墨西哥王國的國力，遠比他們當初想像的強大。科德斯心中暗想，如果莫特森馬王突然變心，對西班牙軍進行圍攻，他們就成瓮中之鱉。科德斯為了解除這種危局，突然親率精兵衝進王宮，把莫特森馬王押到西班牙兵營。從此莫特森馬王變成了西班牙軍的傀儡，科德斯自己成了墨西哥國王。科德斯更命莫特森馬王，把墨西哥的財寶都獻給西班牙國王，總計西班牙人所得純量黃金，多達一百四十萬零七千磅之多。又命全體墨西哥人，廢棄傳統的多神教，改信天主教，立刻將京城的軍神殿中一切神像擡出，立十字架，掛聖母像，改作天主堂。墨西哥人至此忍無可忍，暴亂有一觸即發之勢。適于此時，西班牙古巴總督維拉斯克斯以科德斯野心狂妄，竟派部將納瓦茲帶十餘艘軍艦步騎兵千餘，來到委拉克魯斯港捉拿科德斯。但是科德斯是一位有超人膽識的百戰英雄，雖然身處極為危難局面，仍能沉着自若，謀求對策。他首先到達森普拉城，以巨量金銀賄賂納瓦茲以下各將領，並誘騙征服墨西哥戰功，更出其不意，以奇襲戰法，生擒納瓦茲主將，結果全體官兵千餘眾，投降科德斯。

科德斯收編西班牙降眾，實力大增；尚未回到坦諾奇特蘭京城，就傳來驚人消息，說是京都全面叛亂。原來留守主將阿爾法拉多，邀請阿茲特克貴族及酋長六百位舉行宗教慶祝會，他竟下令將他們全部屠殺，剝光他們的黃金飾物。這件事傳出之後，全城奮起，武裝反抗，包圍西班牙軍營。科德斯率領新軍，重臨京都時，街上空無一人，西班牙軍營正面臨絕糧，墨西哥傀儡國王莫特森馬亦死于亂軍中。阿茲特克人擁戴其胞弟吉特拉華繼承王位，遂率眾與西班牙人繼續決

死奮戰。科德斯了解他必須撤出坦諾奇特蘭京都，是時阿茲特克人已將湖中三條堤路橋樑拆毀，科德斯乘夜利用移動木橋撤退，阿茲特克人趕起追殺，西班牙軍傷亡慘重，科德斯亦負傷，最後才算收容殘衆，到了達拉斯卡拉。墨西哥殖民史上，稱之為「悲慘之夜」，黎明來臨的時候，官兵在一株大柏樹傍邊集合，這樣「悲慘夜之樹」，至今仍能立在墨西哥城內云。

科德斯雖然在軍力與武器方面損失慘重，並未放棄征服墨西哥的大計，他仍用「以夷制夷」的策略，以達拉斯卡拉為基地，煽動印第安各部族與阿茲特克人有宿仇者，並訓練印第安人學習西班牙的戰法。「悲慘之夜」的教訓，要想攻陷四面環水的湖中京城，就得先控制那個大湖。他就設法找工匠材料造了一批特別船隻，可以折散來逐漸運到湖邊後，可以重新裝嵌的。一五二〇年冬，一切準備就緒，適于此時，從未在墨西哥境出現的「天花」傳染病，在坦諾奇特蘭一帶蔓延，因此死亡枕藉，數以十萬計，吉特華拉新王亦不幸逝世，阿茲特克人實力大為削弱。同年（一五二〇年）十二月八日，科德斯從達拉斯卡拉出發，第二次向坦諾奇特蘭京都進發，此時西班牙軍聯合曾被阿茲特克人壓迫求報復的印第安人，共計十萬衆。最後雙桅大帆船，裝好駛入湖中，切斷了京城的外援，新王古奧德莫克（莫特森馬王之姪）于逃走中殺俘，阿茲特克帝國遂迅速崩潰。但科德斯的那些印第安人盟友並未享受到爭取的獨立與自由，而大批志在發橫財的西班牙軍人，紛紛湧到這個被征服的國家來盡情搜刮！

（三）匹薩羅征服印加帝國

（SRANCISCO PIZARRO 一四七一—一五四一年）（註⑧）

匹薩羅出生于西班牙本土，他是私生子，被棄在教堂門口，生日年月不詳，推定為一四七一年左右。貧困出身，目不識丁。後來隨冒險家漂洋過海，到了西印度群島。曾隸科德斯屬下，在征服墨西哥與阿茲特克人作戰時，立下戰功。同時征服墨西哥，得到了大量金銀戰利品，這對南美探險，是一種大鼓勵。西班牙人在巴拿馬殖民時，他

亦隨軍前往，在那裏他聽說在南面的遠方，有一個黃金王國。一五二四年，他組成一支只有兩條小船的探險隊，前往哥倫比亞一帶太平洋海岸叢林探險，一無所獲。兩年後，他捲土重來，越過凶險的叢林之後，在厄瓜多爾的瓜亞基爾海灣南方，到了印加帝國的圖姆貝斯城，發現進入另一個世界，城四周是有灌溉系統的農田綠洲，人民非常友善，歡迎這些西班牙人，還帶他們去參觀用黃金片裝飾的廟宇。匹薩羅等官兵對印加人表示十分體貼，假裝對黃金漠不關心，因掠奪財物的時機，尚未來臨故也。

匹薩羅于一五二八年春天乘船回到西班牙，並謁見國王查理五世，向國王展示他在圖姆貝斯得到的飲酒金器、一匹駿馬，以及訓練好的傳譯印加人。國王遂下令命他前往征服這黃金王國，並封他作征服地區的總督。一五三〇年匹薩羅帶一支小型遠征船隊，渡過大西洋到巴拿馬集合。翌年（一五三一年）一月匹薩羅率領一百八十人和廿七匹馬乘三艘船揚帆南下，先在圖姆貝斯北方一城鎮登陸，作了搶掠性的攻擊，未遇抵抗。得知印加帝國國王瓦那，卡帕克（HUAINA CAPAC-INCA）臨終時，將國土分為南北兩部，交由兩子瓦斯卡與阿塔華爾帕分別統治，兄弟不合，發生內戰，最後阿塔華爾帕率軍南下，攻陷了首都庫斯科，俘虜了長兄瓦斯卡。匹薩羅在圖姆貝斯又獲得由巴拿馬前來的援軍一百卅人與若干馬匹。此城為他第二次寄下來的地方，當他們進入這城市之後，才發現未經荒蕪，已成強城，頗示曾發生激烈爭戰。匹薩羅認為印加帝國所出現的混亂情形，是一個天大的好機會。當他偵知阿塔華爾帕在安第斯山上的卡哈馬卡附近某營時，于是留下一支「土軍」在沿海地區，自己帶領兩佰人深入約數百萬人口的大帝國。他亦想用科德斯在墨西哥作戰時所為，「以夷制夷」，利用印第安人去征服其他印第安人；但沒有印加人願意協助他發動攻擊，只好孤軍深入，幾星期之後，越過了安第斯山脊，到了卡哈馬卡印加王的溫泉休養勝地。進入城市後，即在三角形大廣場建築臨時營壘，一路上未遇到任何抵抗。匹薩羅派軍官前往溫泉勝地宣諭印加王阿塔華爾帕，並當場表演馬術；因美洲古代不產馬，對武士騎馬，

從未見過，頗感驚奇。並邀請印加王到西班牙軍營參觀與共進晚餐。阿塔華爾帕考慮再三，最後應允前往。匹薩羅遂召集部下軍官開會，提出一個大膽的驚人計畫，說服他們相信：「要在這虎穴之地生存，唯一的機會，就是在強大印加軍隊自擊之下，生擒印加王；任何其他較溫和的行動，都必將導致他們這一小撮西班牙人全部喪生。」

印加王駕臨的那天，黎明來臨的時候，匹薩羅開始部署，以待印加王之來臨。中午過後，印加王坐著一頂金轎內，後邊隨行一群衣著華麗，身上的黃金飾物在陽光下閃閃發光的貴族，來到了西班牙軍營中，軍中教士首先向他傳播耶穌教義。他稱你們的上帝已被處死，我們的神一指太陽，仍在生存。晚餐後，阿塔華爾帕竟被扣留在庫營中。匹薩羅俘虜印加王後，他居于太上皇地位，仍以阿塔華爾帕名義發號施令，並將印加王大部宮廷人員、王妃、侍女接到西班牙軍營中，照常過著王室的生活。印加王與匹薩羅共同生活，有如貓鼠相隨，居然過了九個多月，先將王兄瓦斯卡處死，繼則搜刮黃金一萬三千四百廿磅之多。匹薩羅把五分之一餽呈西班牙國王，其餘大家分贓，步兵每人四十五磅，騎兵每人九十磅，他本人六百卅磅。最後匹薩羅的統治地位有了基礎，遂安排了一場對已降服的印加王的審判，提出罪狀是偶像崇拜、一夫多妻、兄妹亂倫、謀殺長兄、篡奪王位等，被一條繩吊首斃死，時為一五三三年八月廿九日。

最後一位執政的印加王，就這樣死了，而印加帝國，也隨之被亡國土分裂成若干孤立無援的部落，忍氣吞聲的接受了西班牙人的控制。在庫斯科首都附近，曾亦出現了頑強的抵抗，但為時已晚，無法避免被征服的命運。後來西班牙統治者以首都庫斯科，距海邊太遠，遂遷都今日秘魯的京城利馬（LIMA）。匹薩羅死後逾數年後，殖民地內部起亂，「智利黨」攔掠匹薩羅份子，衝入其邸宅，當場將匹薩羅殺死，時為一五四一年六月廿六日。

三、結語

(一) 美洲古代歷史文化資料來源問題（註⑨）

印第安人有數千年歷史文化，自西班牙人入侵後，被毀滅無存，本人之探討，都是參考歐洲人的記載，其中矛盾的地方很多：如謂印第安人尚在石器時代，可是說他們的黃金白銀器皿作的非常精美；過說他們不知用鐵，豈有能造成黃金白銀而不能製鐵之理？又說印第安人不知用車與輪，可是今天在墨西哥與秘魯仍保存許多宏偉巨石壘成的金字塔建築，甚至憑人力，將如何能搬運此種重大材料？更有奇怪的傳說：是猶人於外星人捉走，真可謂荒謬已極！英國近代哲學家羅素有言：「所有的征服者，幾乎都是殘酷無情的，……大凡冒險從事征服的人，都是些對高度文明價值漠不關心的人。十六世紀的西班牙人，當他們征服墨西哥和秘魯的時候，一心只追求大量的黃金，結果無情的摧毀了兩個卓越的文明，害得後世的歷史學家和考古家，耐心的發掘，才能略知其真像。」誠哉斯言。

(二) 西方宗教的排他性

西方世界的宗教，無論天主教、耶穌教、回教、猶太教都奉「舊約」為其基本經典。他們的神，是嫉妒之神（註⑩）。中國傳說土將「蚩尤」二字，譯成「惡邪」是融合國情，因為國人自古視「蚩尤」為敗壞之故。所以耶穌和聖和門徒，都是嫉妒之神。由此可知，耶穌耶和華的天主教與耶穌教以及猶太教是排他的，崇拜伊斯蘭教的回回也是排他的。這種偏激而不健全的宗教信仰，就是西班牙人所以會在南美作出這種傷天害理，滅絕人性的理論根據。例如科德魯與匹薩羅等所謂「名將」，一到了中南美，就都馬上變成了殺人不要眼的惡世魔王。中華文化數千年來，是宗教自由的，無排他性的；西方人今天高唱「宗教自由」；是學自中國的。

(三) 以夷制夷之戰略運用

孫子曰：「上兵伐謀，其次伐交。」（註⑩）「以夷制夷」就是「伐謀，伐交。」的戰略運用，古今中外名將之歷史例證，不勝枚舉。科特斯以印第安人伐印第安人而滅亡墨西哥阿茲特克族，實得力此種戰法之運用。美國今日「聯匪制俄」，共匪則企圖「親美自保」，似均夥此。

(四) 西班牙人的冒險犯難精神

十六世紀，西班牙人的冒險犯難精神，是發現美洲新大陸與中南美各國全部為西班牙殖民地的主要因素。西、葡兩國在伊比利半島上與阿拉伯人奮戰三百年，養成了人民戰鬥經驗與冒險犯難精神。科特斯與匹薩羅先後以數百人征服兩大帝國，此種「獨騎先擒王」大無畏的勇氣，堪稱中外古今歷史上的奇蹟。孫子兵法所謂「諸將之勇」，誰能近焉（註⑪）。

(五) 非我族類，其心必異

中南美洲各地印第安人，生性友善，對西班牙人蹂躪殖民者，除少數部族持敵對抗拒者外，大多持歡迎合作態度。科特斯進兵，直抵阿茲特克首都京城，並未遇到重大抗拒，且有印第安其他部族與科特斯合作，共伐其同願者；待西班牙首開殺戮，始奮起抗敵，一度造成西班牙人「悲慘之夜」。印加帝國，則始終對匹薩羅無敵意。阿塔華爾帕以國王之尊，親入西班牙軍營，可謂自投羅網；國王幽禁、最後被處死，亦未見印加大規模反抗行動，甘受征服者的統治，任人宰割，怪哉！我國先賢史佚之志有之曰：「非我族類，其心必異。」（註⑫）印第安人殆不明斯意。

(六) 天殃與人災

阿茲特克族之敗亡，適逢天花流行，人民死亡就藉以十萬計，國

王亦不幸傳染逝世，實力大為削弱，可謂「天殃」。印加帝國，則兄弟互爭王位，發生內亂，敵人乘之，可謂「人災」。太公曰：「必是天殃，又見人災，乃可以謀。」此之謂也（註⑬）。

(七) 印第安人之宗教信仰

印第安人之宗教思想，是崇拜天體的多神教，亦可稱為「太陽教」，並祭拜祖宗。此與古埃及、羅馬、希臘以及歐洲古代各民族，大致相同，且與中國宗教觀念相似之處頗多。自從基督教獨霸歐洲以後，雖然以為世界上只有此一獨宗教，才算是宗教，其他宗教都是迷信異端，僅有此一部經典、充滿真理，其他經典，都是妖書。他們茫然于「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與「道並行而不相悖」的大道理（註⑭），妄想以其偏見，控制全人類思想。西班牙的探險家，一肚子充滿了殺人吃血，搶金劫掠的私慾。暴力與宗教披掛為奸，互為利用，成為千古罪人。最可恨！亦可笑！正如今日共產主義份子，妄想以馬克思的理論，來強迫全人類領受。

(八) 班超、鄭和與西班牙探險家

鄭和下南洋，早于哥倫布八十七年。鄭和第一次下南洋，就率領兩萬七千官兵，分乘六十二艘大帆船。哥倫布第一次西航只有三艘帆船，一百廿八人。軍力之懸殊，不啻比例。科特斯與匹薩羅以幾隻軍艦和幾百人兵力，征服了幾個民族，滅亡了很多國家。再看班超的班超，僅帶卅六名壯士，征服了西域卅六國。如果把鄭、班兩人的事功與西班牙的冒險家相比，其目的與作風，有顯然的分別。西班牙人是為的尋求黃金財寶，覬覦當地土著，所到之處，血腥暴行，尤其宗教信仰上，更強迫一律改宗，被征服者，只有在刀尖下低頭。絕不像班超、鄭和在西域南洋，使異族敬慕中國衣冠文物，心悅誠服，自願稱臣。中西文化與軍事思想之不同，即在此。顧炎稱：「東方文化是王道主義，西方文化是霸道文化。」（註⑮）良有以也。

(九) 印加帝國民族的來源問題

印加帝國人民之根源有兩種說法：一為與馬雅，阿茲特克等族同為北來說。一為自太平洋中的馬來族渡洋過海而來說（註⑨）。作者認為在古代獨木舟渡大洋過大海，似不可能，仍以前說為宜。

(十) 蔣、徐兩將軍之名言

蔣百里（方震）將軍有言：「生活條件與戰鬥條件一致者強，相離者弱，相反者亡。」徐培根將軍有言：「國家的文化與武力相輔相成者強，相離者弱，缺一者亡。」我們探討印加民族歷史文化之滅亡，又得到一個史證。

註 釋

- 註① 見世界的歷史(一)，一百頁。美洲的古老文化，光復書局七十年二月初版。
- 註② 西洋全史(以歐洲擴張史，一七五頁，馮作民撰。燕京文化事業公司六十八年七月再版。
- 註③ 西洋全史(以歐洲擴張史，二五四頁。
- 註④ 同上，三九六頁。
- 註⑤ 同上，二五五頁，及世界的歷史(一)美洲古老文化，一〇八頁。
- 註⑥ 西洋全史(一)，一四四頁。
- 註⑦ 古代美洲，一四三頁。人類的偉大時代，世界各主要文化的歷史，紐約時代公司出版，(中文版)一九七九年。
- 註⑧ 古代美洲，一四九頁。
- 註⑨ 西洋全史(一)，三四二頁及二五七頁。
- 註⑩ 舊約，出埃及記，廿章，十誡中。
- 註⑪ 孫子兵法，謀攻第三。
- 註⑫ 孫子兵法，九地第十一。
- 註⑬ 中華五千年史，張其昀著，總五〇三頁。中國文化大學出版部。

註⑭ 六韜、武韜，發啓十二。

註⑮ 論語，衛靈篇。中庸三十章。

註⑯ 國父講演「大亞細亞主義」民國十三年十一月廿八日，在日本神戶講。

註⑰ 西洋全史(一)，二五六頁。

(原載：中華戰略月刊〔台〕 1986 年 春 季 122—137 頁)



徐式源作品 靜觀 水墨畫

民國四十五年，新亞的新校舍在九龍農圃道落成。其後又有二、三次興建。

獲贈耶魯榮譽博士學位

民國四十八年秋，錢大師得耶魯大學邀請，前去東方研究系講學半年。在授課之餘，補讀英文，寫「論語新解」一書。其間，並到哈佛東方研究所講「人與學」，述及中西為學之不同。學期結束，耶魯特別贈他名譽博士學位。

自美返港後，他再應邀赴倫敦考察，轉赴巴黎、羅馬。

民國五十三年，新亞和崇基、聯合等兩學院合併，組成中文大學，而他也功成身退，着手寫「朱子新學案」。

這部巨著，先後撰寫四年，先讀朱子大全集、語類，抄筆記，作準備工夫。分別在香港、台北外雙溪完成。

來台定居後，錢大師陸續完成「中國史學名著」、「雙溪獨語」、「孔子傳」、「中國學術思想史論叢」八冊，「從中國歷史來看中國民族性及中國文化」、「理學三書隨割」、「朱子四書集義精要隨割」、「周子通書隨割」、「近思錄隨割」、「中國學術之傳統與現代」等。

今年九十歲的錢大師學術修養兼有「通」與「專」的特點，誠為一代學術大家。（全文完）

（原載：東方雜誌〔台〕一九八四年
一七卷二期 六七—六九頁）

（上接第四二頁）

- Random House, 1973, p. 501.
30. *Idem*, p. 503.
31. A. R. Wilner, *op. cit.*, pp. 249-250.
32. C. Geertz, *op. cit.*, pp. 69-70.
33. Lucien W. Pye, *Aspects of political Development*. Boston: Little, Brown & Co., 1966, pp. 72-4.
34. Karl D. Jackson, "Bureaucratic Polity: A Theoretical Framework for the Analysis of Power and Communications in Indonesia", in K. D. Jackson and L. W. Pye, *op. cit.*
35. Donald K. Emmerson, *op. cit.*, pp. 237-8.

（原載：國立政治大學學報〔台〕）

一九八五年五一 期二九—四六頁）

皆在一心。能知讀書之亦如遊山，則讀書自有大樂趣，亦自有大進步。否則，認讀書是吃苦，遊山是享樂，則兩失之矣。」

回到成都，錢大師著手寫「清儒學案」，這是應國立編譯館之邀而寫。當時，蔣委員長有意提倡宋明理學，命編譯館主編宋元明清四朝學案之簡編。宋元明三朝是就黃全兩學案刪節，但清朝唐鑑的部分不完全，只有請他編寫。

清儒學案之寫作，花了他很大的功夫。他先讀諸家集，讀一家，才寫一篇，不願便鈔摘，全書共四、五十萬字，字字親手鈔寫，寄交編譯館。可惜此書之稿在勝利後運返南京時，和書箱落入水中，不見天日。所幸，有序目一篇，已交四川省立圖書館印在圖書季刊中，尚可知此稿各分目的大概，但他已沒興趣再重新撰寫了。

民國卅二年，轉入華西大學任教。

因為害胃疾，使他有暇熟讀朱子語類全書一百三十卷及指月錄全部，對唐代禪宗終於轉禪宋明理學的演變，有精深的認識。

偶然的機會中，他讀到胡適之先生的「論神會」等作品，也激起這方面的興趣，讀「智圓書」、「寶誌書」、「少室逸書」……等，也寫這一類文章，後來收在學術思想論叢第四集中。

在太湖散心 注莊子逍遙

抗戰勝利後，錢大師轉任昆明五華書院講學，並兼任雲南大學課務。當時，在授課方面，以中國思想史為主；讀書方面，以宋元明三朝諸禪師撰述，及金元兩代的新道教為主。不過，學校中，受左傾思想影響，常有反動風潮，令人喟歎。

因此，民國卅七年，他以胃病需飲食調養，返鄉，在無錫江南大學任教。

江南大學是無錫巨商榮家所創辦。因為受風氣影響，學生大則結隊赴京請願，小則在校鬧風潮，他們認為不鬧事，即落伍，是可恥，錢大師身任文學院長，盡力勸戒，只是稍減學生的氣勢，他的心中很遺憾。

因此，他常到附近的太湖及村裏散心，除了寫成「湖上閒思錄」，還因遍訪莊子各家注，寫成「莊子纂箋」一書。身居亂世，以注莊子消遣，

也可猜想他的心情了。

赤禍漫天香港辦學

民國卅八年春假，錢大師應廣州私立華僑大學之聘，南下講學。當時，赤禍已漫天。

半年後，他應香港亞洲文商學院之請，移居香港。因實際需要，他身肩重任，負責招生，在台北招得廿人，在香港招得四十人，在九龍偉晴街華南中學的課室及砲台街租屋為宿舍，艱辛的創辦這所學校。

民國卅九年秋，校址改到九龍桂林街新樓，改名為新亞書院，由錢大師主持。

桂林街位在九龍貧民區中，一排皆四層樓，學校佔三單位中的三、四兩層，每單位每層約三百尺左右，可為辦公室、宿舍，比較安定。

當時的任課老師，有吳俊升、任泰、劉百閱、羅香林、張維翰、梁寒操、衛挺生、陳伯莊、楊汝梅……，皆是國內政界學界的知名之士，是其時香港大學中文系難以匹敵的。

學生來源，多半是大陸流亡的青年，尤以調景嶺難民營中來者占絕大多數。他們無力繳學費，更有在學校天台上露宿及睡臥在三四樓的樓梯間的。他們有的工讀，替學校掃地擦窗，獲得少許津貼。所以，整個學校的收入中，學費只佔了百分之廿，使得學校經費日形窘迫。

有人勸他向政府要求協助，錢大師返國後，發現國家艱困，未曾開口，但得到總統府辦公費支助。此行，並到中南部了解台灣情況，也在各中學、軍校講演，鼓勵年輕人，講稿後來整理成「人生十論」。

新亞在香港的生存很艱辛，台灣友人勸他在台辦一所分校，他回國，談不出結果。於是，又應大家要求，四處演講。例如有關中國歷代政治得失一題，分漢、唐、宋、明、清五代，略述各項制度，共講五次，後來編成「中國歷史精神」一書。

同一時間，新亞書院得到香港政府認定是當時唯一的私立、不牟利學校；第二年，得到雅禮董事會了解及協助，從民國四十四年五月起，新亞的經濟狀況逐漸安定下來。

錢穆大師自學成名 (十二)

程榕寧

民國廿六年，抗戰爆發。

錢穆大師隨學校南遷，初到湖南，住在南嶽山麓聖經書院，每逢星期六，必下山找書看。他向一所圖書館借得王龍溪、羅念庵兩集，特別有領悟，撰寫專文，爲他後來一心治理學埋下種子。之後，錢大師繼續隨校西遷。

史綱引論學界開然

西南聯合大學文學院初設在雲南蒙自，再移至昆明。日軍常來轟炸，他每天與同事結隊躲避空襲時，都帶著通史、隨筆數冊，也作筆記，這是日後撰寫國史大綱的母本。

在西南聯大，每週有三天課，剩下的三天，他在宜良的一間縣長別墅中讀書寫作，一年之內，終於完成史綱一稿。

在報紙上刊出「史綱引論」一文後，學界開然，但並未有什麼具體反應。約在一年後，史綱由商務印書館出版。一般淪陷區的讀者對這部書的感言是：「能倍增國家民族之感。」

民國廿八年暑假，錢大師向學校請假一年，回蘇州侍母，並在一廢園（名叫綢園）中唸英文，同時寫「史記地名考」一書。

他唸英文，先讀「大人國與小人國」一書。此書有中文譯注，中英對照，每遇到生字便查字典，每一句都有注，讀注文，就可明白，約一週，此書就讀完。後來，他讀英文世界史不再查字典，久而久之，他竟能解其大義，口雖不能言，心中已領略。他解釋：「讀中國書，如讀論語、孟子、仁、義、禮、智、性、命、情、氣，屢讀多讀，才能心知其意，那裏是讀字典可以明白的？也不是訓詁能達到的。」在一年之內，這本西洋史已讀完，使他覺得又到了一個新境界。

至於「史記地名考」，體裁別出，辭簡義盡，篇幅不大，而史記全書逐一地名已考訂無遺，並取材三家注。此書交香港龍門書店出版。

他怎麼有時間遊山玩水

民國廿九年，重返重慶，並兼嘉定武漢大學之課。有空暇時，讀中英對照本的「新約聖經」，他以爲，聖經一書，深深影響了他。

民國卅一年，錢大師應邀義浙江大學之邀，講學一個月，暇時則遊山玩水。有學生碰見，奇怪他怎有時間出遊？

他答：「讀書當一意在書，遊山水當一意在山水。乘興所至，心無旁及。所以，論語首句說：『學而時習之，不亦悅乎。』讀書遊山，用功

與地位的年鑑學派的影響之下，應該會有更多的社會史論文才對）。我沒有資料可以分析比較所有的關於美國歷史的著作。但是「美國史學評論」(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刊載了許多書評，評論所有重要的著作。考察一下過去兩年來這個刊物所刊載的書評，我們發現在美國史研究之中，社會史所佔的分量最大，但是政治史還是佔著很重要的位置。從1966到1968這兩年間，在美國史首要的一本學報——「美國歷史學報」(Journal of American History)所刊登的純粹論述美國史的文章之中，有百分之四十三是政治史，其中只有百分之九是屬於社會史的著作。十年之後，從1976到1978，社會史的分量增加到百分之三十，但是政治史的分量也是百分之三十，與社會史分享領導地位。

分歧衝突孕育學術活力

另外一個衡量歷史研究重點的方法——博士論文的題目——也可以看出轉變正在發生。1968年，美國大學有百分之三十三的博士論文是寫政治史的，只有百分之十寫社會史。到1978年，政治史論文降到百分之二十四，而社會史則增加到百分之二十七。

即使是政治史最傳統的一環——外交史，在美國也開始復甦了。外交史沒有獲得任何驚人的新方法的助力，也沒有出現像班遜(Lee Benson)的「傑克遜民主政治概念」那樣突破性的著作。威廉士(William Appleman Williams)一位1960年代大學校園激進派時代出現的新左派歷史學家，寫了好幾本書。他認為美國在二十世紀之所以捲入各種戰爭以及此一時期美國的外交政策，主要是受了經濟利益的推動。威廉士的論點引起了外交史學界很大的爭論。此外，對冷戰責任的問題的爭論也導致好些關於1940年代外交史的著作。至於在另一個時空——路易十

四時代，美國史學家也如同一位法國評論家所說的那樣，深深地更新了外交史的研究。另外有些人則出版了好些關於納粹時代德國外交政策的著作。目前，有些年輕的美國史學家則正在研究1930與1939年代法國的外交政策與軍事政策。

末了，我記得在開始的時候，我提過早年美國史學家研究歷史有兩個原則——第一，科學的，超然的與客觀的態度，第二，國家主義與對自己國家的過去感到驕傲。到二十世紀中葉，這些價值在美國歷史學界一直佔有主導的地位。但是經過動亂的一九六〇年代與一九七〇年代，對於美國歷史學家，尤其是年輕一代的歷史學家，這些價值已經沒有什麼意義。此後，投入與承擔取代了原先的超然態度。這種轉變可以從他們選擇研究的題目看出來——他們研究貧窮人的歷史，少數民族，社會上的偏差分子，並且認同於他們的使命。另一方面，自我批判也取代了原先的國家主義與愛國主義。他們認為他們的國家元首往往沒有高尚的動機，外交政策的製定人的所作所為又往往是利己的，因此受到公開的討論與道德上的批判。一九七五年美國歷史學會會長萊特(Gordon Wright)發表了一篇就任會長的演講。講題叫做「作為道德科學的歷史」(History as a Moral Science)。他說：「我們對真理的追尋應該自覺地緊連著對重要的人文價值獻身。」不過，不是所有的人都贊同萊特的話。譬如甘明傑(Henry Steele Commager)，他原是上一代的人，可是他的言論今天還是受到重視。他警告說：「歷史學家並不是神，他不是被請來審判生者與死者的。」對於此一基本問題，美國歷史學界意見紛歧，如同他們對不同的方法與重要的研究課題的判斷一樣紛歧。然而，紛歧與衝突孕育出活力。沒有人能夠否認，今天在美國，歷史著述是一門活潑而收穫豐富的事業。

不少史學家也的確聽從了他的呼籲。今天，有關心理史學的書很多，並且還在增加。屬於專業性心理史學的學報有兩種：一是1972年創刊的「心理史學評論」(The *Psychohistory Review*)，一是「心理史學學報」(*Journal of Psychohistory*)，於1973年與「童年歷史季刊」(*History of Childhood Quarterly*)同年發行。甚至早已建立學術地位的「美國史學評論」(*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與「近代史學報」(*Journal of Modern History*)也曾經出版過心理史學專號。心理史學及其方法之所以吸引人是它把歷史裡頭不理性的或非理性的部分孤立起來並加以理解。心理史學家認識到人的行為不僅被理性的、物質的與思想的動機所推動，也被強烈的情感、侵略性與幻想所推動。心理史學正好提供一個發現與詮釋他們的方法。在眾多吸引讀者注意的心理史學著作中有懷德(Robert G. White)在1971年出版的「心病雄之神」(*The Psychopathic God*)。這是一本以心理分析法研究希特拉的著作。布勞地(Fawn Brodie)的「傑佛遜：一個偉人的祕史」(Thomas Jefferson: An Intimate History 1974)。與戴維斯(John Demos)的「娛樂撒旦：新英倫早期的巫術與文化」(*Entertaining Satan: Witchcraft and the Culture of Early New England*, 1982)。一本應用心理分析法解釋十七世紀新英倫巫術的書。不過，心理史學至今仍是一門引起爭論的學問。有人說在這方面最好的書並不是歷史學家寫的，而是由心理分析家寫的。艾利克森(Erik Erikson)所寫的有關馬丁路德的心理傳記「青年路德：一個心理分析與歷史的研究」(*The Young Man Luther: A Study in the Psychoanalysis and History* 1958)。是至今仍被認為是心理史著作寫得最好的一本。這本書出版的時候，艾利克森是麻省史托克橋奧斯汀里格斯中心的一名心

理醫生，他同時也是匹茲堡大學精神病系的客座教授。

繼續茁壯的傳統途徑

到此為止，我一直強調研究歷史的新方向——新方法與對研究對象的新觀念。過去二三十年來，美國歷史學界的各個方面都掀起了方法意識上與對歷史各個層面理解的革命。但是，奇怪地，傳統的政治史，包括外交史，依然健在而且繼續茁壯。政治史，包括重要人物的傳記，依然是最受大眾歡迎的讀物。歷史性的最暢銷書是吐克曼(Barbara Tuchman)的「遙遠的鏡子：多災多難的十四世紀」(*The Distant Mirror: The Calamitous Fourteenth Century* 1978)。列殊(Joseph Lash)有關羅斯福總統及其總統夫人的「伊蓮娜與富蘭克林」(*Eleanor and Franklin*, 1971)與麥考羅夫(David McCullough)於1977年出版的「兩洋之間的通路：巴拿馬運河的興建」(*The Path Between the Seas: The Creation of the Panama Canal, 1870-1914*)。不過，在外國史研究方面，美國歷史學家研究政治史的還是比較別的歷史為多。從1968到1978這十年之間，美國歷史學家出版有關1750以來的歐洲史著作中，關於政治史的有1019種，比所有其他範圍的加起來還要多。其中少數可能是應用計量方法研究的，但大多數還是傳統式的。思想史與文化史有551種，社會史有323種，經濟史則只有134種。我過去是「法國歷史研究」(*French Historical Studies*)的編輯，我曾翻查過從1974到1980年這六年間這個刊物所收到的論文的數字資料。我得聲明，這個刊物沒有方法上或主題上特別的取向。它歡迎任何有關法國史的題目。然而，在所有的論文中，政治史佔了百分之四十四，是到目前為止最普遍的題目。其次是思想史，佔百分之三十九，社會史則佔百分之二十二(我們也許會認為，在法國最有聲望

的個案研究」(The Concept of Jacksonian Democracy: New York as a Test Case)。此書是一高度量化分析的研究，其焦點在一個單獨的州——紐約。1943年，史拉辛格(Arthur Meiner Schlesinger, Jr.)曾著有「傑克遜時代」一書(The Age of Jackson)。此書是一傳統式敘述性、全國性取向的政治史。兩者相較，「新」政治史之別，十分明顯。雖然兩者都在寫美國歷史上「一個長期爭論的問題——傑克遜式民主的性質，但方法上卻有很大的差異。」「舊」史學家從報紙、國會紀錄、議員的演詞以及文獻資料去研究，「新」政治史家卻從他們的前輩所忽視的計量資料——選民參與、議會的點名投票紀錄以及大量的傳記資料，用社會科學的分析方法去尋找答案。新史學家在顯示十九世紀與二十世紀美國人在政黨歸屬的重組，美國政治體系的選舉，少數民族的政治行為乃至二十世紀投票率縮減等方面十分成功。這方面的代表著作有西爾(Joel Silbey)•博格(Allan G. Bogue)•與法蘭尼根(William H. Flanagan)合編的「美國選民行為史」(The History of American Electoral Behavior, 1978)•克立斯(Paul Kleppner)的「文化的跨越：中西部政治的社會分析1850-1900」(The Cross of Culture: A Social Analysis of Midwestern Politics, 1850-1900, 1970)與考斯納(G. Morgan Koussner)於1974年出版的「南方政治的成型：選舉權限制與一黨政治的成立1880-1910」(Suffrage Restriction and the Establishment of the One-Party South, 1880-1910)。1962年，在密芝根大學成立了一個校際政治科學研究組織，這個組織的歷史資料檔案大大的推進了這方面的研究。

此外，他們又提供可由機器閱讀的，全國性的，各州的和地方上的選舉資料，國會點名投票紀錄及有關的人口

調查資料。

1970年代出版的「社會科學史」(Social Science History)與「科學整合歷史學報」(Journal of Interdisciplinary History)成為這群新史學家的主要發表園地。新的研究方法並不限於對美國政治史的研究，艾德羅特就應用新的研究方法研究十九世紀英國的議會。貝克(Thomas D. Beck)也應用新法研究一八〇〇至一八三四年的法國議員(French Legislators, 1800-1834: A Study in Quantitative History, 1974)。

量化取向的功能限制

應用量化方法研究歷史，不管是政治史、社會史、經濟史，甚至思想史，都曾非常流行。因為量化有效地、謹慎地處理與計量大量的資料，因此在推論的時候，比傳統式依賴有限的材料能導致更堅強的、更可靠的史實基礎。不過，量化方法的聲望現在已經稍減，因為許多學者已經認識到只有少數重要的歷史問題保存大量的可靠的資料。而應用量化技術去處理零碎的資料(如同富格爾與恩格曼合著的十字架上的時間)是會嚴重地「歪曲歷史」的。

而且，歷史上有很多問題是根本不能用計量方法去處理的。十年前，一般認為每一位歷史學家必須學會使用電腦，統計方法與向度和動力分析，否則便會落在現代學術的後面。這一想法，今天已經很少人再相信了。

量化史學家認為他們的方法雖然很新，他們其實不外是在繼續史學的傳統。另外一群學者——心理史學家，也有相同的想法。他們曾經表示，心理史學之於歷史學，就如同天文學之於占星學：一位很受人尊崇的心理史學家承認，他們的研究包括粗疏與精密兩方面。朗格(William L. Langer)於1957年就任美國歷史學會會長演說時曾呼籲歷史學家多注意心理分析，並應用之於歷史研究。從此，